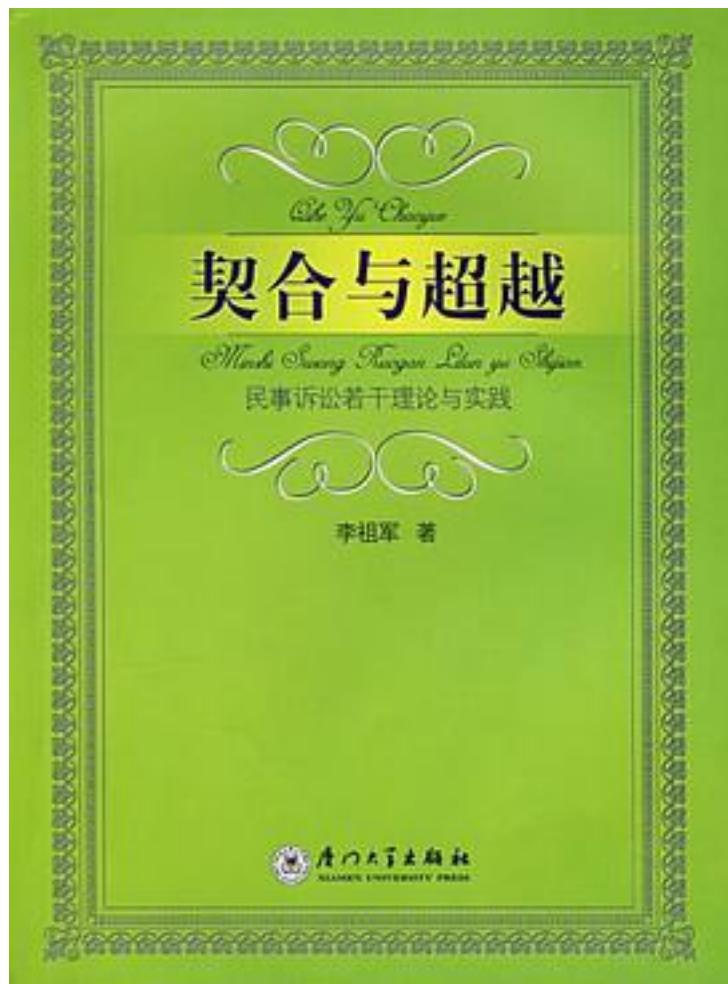


契合与超越



[契合与超越_下载链接1](#)

著者:李祖军

出版者:厦门大学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7-4

装帧:

isbn:9787561527474

在民事司法领域，作者一直比较欣赏有理论水准的实践家和谙熟社会实践的理论家，作者一直比较反对远离实际和艰深晦涩的理论空谈，就儻作者不太赞成，罔顾理论学习而

总在摸着石头过河的“实践”一样。民事诉讼理论固然有对民事司法实践的提升和超越，但它更多的、也是更有价值的层面是对实践的契合与关照。理论工作者除了凭借自己渊博的知识和深刻的洞见获得公众的信赖之外，更要学习，向实践学习，以使作者们的理论更能反映和助益于司法实践，当年费孝通老先生曾担心单纯送法下乡，法治秩序好处未得，礼治破坏弊端却生。所以法学家，特别是诉讼法学者没有“入世”和“出世”的问题，都应“入世”。诉讼法学理论不该沉迷于淡漠的自作者陶醉，更不能成为远离现实社会之外的主观遐想，而应当参与生动的法律生活，反映并解读现实社会的各种关系，力求使自己成为时代精神的体现。成为诉讼法制文明的活的灵魂。法学家，特别是诉讼法学者不可迷失在法律概念或主义的丛林中，应该看到法律与法学背后的世界，力求使自己走出职业的束缚和学术的羁绊，不仅仅以知识，更以行动和实践去坚守自由、正义与公平。

本书围绕民事诉讼这个中心展开研究，范围辐射程序公正、诉讼效益、利益保障目的、独立审判、公开审判、共同诉讼人、民事再审程序、民事强制执行救济制度等等。

作者介绍：

李祖军，1984年7月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系，获法学学士学位。1987年7月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部，获法学硕士学位。本科毕业后即留校任教在诉讼法教研室从事教学、科研工作，先后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能熟练讲授《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仲裁制度》及《律师与公证》等课程。1996-1999年在职攻读博士，已获博士学位。1999年2月起任民事诉讼法学硕士研究生导师组组长。现任西南政法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刑法专业硕士生导师，兼任重庆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专长为民事诉讼法学、行政诉讼法、仲裁法学、律师与公证学的教学、科研等。

目录: 序

程序公正

民事诉讼主体尊严的确认与保障

诉讼效益论

民事诉讼目的论学说评述

民事诉讼制度为什么而设立

利益保障目的论解说

民事诉讼目的的制约因素

自由心证与法官依法独立判断

确信真实，一种新理论的结构性优势

民事诉讼法律关系论

独立审判论

公开审判论

民事诉讼法的解释

论诉讼时效的效力及其与诉权的关系

民事诉讼的构造

诉讼与传统文化的价值取向

共同诉讼人

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制度分析

审前程序的独立价值与我国审前程序的重构

略论争点整理程序

论民事诉讼非法证据排除规则

民事诉讼答辩状规则研究

论民事再审程序

民事强制执行救济制度论

· · · · · (收起)

[契合与超越_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契合与超越_下载链接1](#)

书评

[契合与超越_下载链接1](#)